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作出。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並非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或其組成部分。除非已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以不時經修訂者為準）進行登記或獲豁免遵守有關登記規定，否則證券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凡在美國公開發售我們的任何證券，均須以刊發可從我們獲得的招股說明書的方式進行。該招股說明書將載有有關我們及我們的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的詳盡資料。我們已就全球發售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遞交F-3ASR表格的暫擱註冊聲明及最終招股說明書補充文件。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NetEase, Inc.刊發日期為2020年6月2日的香港招股說明書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NetEase,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9999)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我們謹此宣佈，與全球發售有關的穩定價格期已於2020年7月5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已於穩定價格期內進行以下穩定價格行動：

- (1) 於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合共25,722,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不超過15%（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
- (2) 根據借股協議自Shining Globe International Limited借入合共25,722,000股股份，用於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及

- (3) 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其自身並代表國際包銷商)於2020年6月15日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25,722,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不超過15%(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以向Shining Globe International Limited退還借股協議下先前用於補足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的所有借入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我們日期為2020年6月16日的公告。

穩定價格操作人於穩定價格期內概無就穩定價格而在市場上買賣任何股份。

承董事會命
NetEase, Inc.
丁磊
董事

香港，2020年7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丁磊先生；以及獨立董事鄭玉芬女士、李廷斌先生、唐子期先生、馮倫先生、梁民傑先生及董瑞豹先生。